

# 抽丝剥茧循线追踪

本报讯(记者 肖玥)近日,张先生来到包头市公安局青山区分局青山路派出所,将一面印有“神速破窃案、雄风扬警威”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诚挚感谢民警帮助其追回被盗的电瓶。

2023年12月,青山路派出所接到辖区居民报警称,他们停放在楼下单元门口的电动自行车电瓶被盗。接警后,民警

立即对现场进行勘察,通过仔细查看监控视频发现,嫌疑人作案时戴着帽子和口罩,穿普通大众衣服,在通过监控视频时故意用手遮掩面部,且盗窃电动车电瓶得手后会选择监控视频稀少的道路逃跑,具有极高的反侦察能力。民警将多起盗窃案的监控视频进行仔细比对,总结嫌疑人的作案规律与作案手法,发现该嫌疑人行动迟缓,

# 盗窃电瓶法网难逃

左腿微瘸,年龄相对较大,且每次作案时都会先行踩点,还多次出现在同一路口处。通过这一发现,办案民警循线追踪在该路口进行蹲守,一周后,犯罪嫌疑人邸某某被抓获。

到案后,邸某某百般抵赖,拒不承认其违法犯罪行为。民警调查期间发现,有一人时常与嫌疑人邸某某联系,疑似收赃人

员,随后民警将涉嫌收购赃物的傅某某抓获,并在傅某某的家里查获被盗电动自行车电瓶三块。民警对傅某某突击审讯,傅某某承认三块涉案电瓶都是邸某某卖给他的。面对大量证据,邸某某最终交代了其数次盗窃电动车电瓶的犯罪事实。

目前,涉嫌盗窃罪的邸某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 打击电信网络诈骗 6名嫌疑人悉数落网

本报讯(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金原野)1月2日,赤峰市红山区公安分局在“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中,打响该市新年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第一枪,捣毁简易GOIP窝点1处,抓获6名嫌疑人。

日前,红山区公安分局接到上级公安机关推送的两条反诈线索,刘某某、张某某等三人涉嫌诈骗。线索显示,刘某某名下电话卡拨打诈骗电话的拨号地点在红山区。分局打击新型网络犯罪侦查培训中心民警对刘某某深入研判,发现其经常往返于宁城县与红山区之间,作案地点主要在红山区某宾馆内,其同乡韩某、王某、周某某与刘某某交往甚密,存在共同作案嫌疑。

1月2日12时至2时,民警赶赴宁城县将刘某某等4人成功抓获。

经讯问,刘某某交代了自己通过网络联系上游犯罪嫌疑人后,于2023年11月中旬至12月末分别联络韩某等3人,在红山区、宁城县两地宾馆内采用“手机口”的方式拨打电话进行诈骗的犯罪事实。刘某某作为该团伙主犯,从中获利超过1万元。

1月2日当天,中心民警又对张某某涉嫌诈骗线索进行深入挖掘,并在红山区某公寓楼内成功抓获嫌疑人张某某及同案嫌疑人四人。

张某某供述,其联系朋友门某通过“手机口”方式拨打诈骗电话,以招聘兼职人员为由,将受害人拉入群聊,再由其事先联系好的上游人员进一步实施诈骗。案件还出现了戏剧性的一幕,张某某和门某想通过诈骗牟取利益,又想逃避责任,于是在每次拨打诈骗电话后,会于晚些时候再次拨打电话,向对方说明之前电话是诈骗电话,切勿轻信。然而广东深圳籍女士未接听第二次来电,被诈骗分子以刷单做任务为名,诈骗人民币21万余元。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喝闷酒扰乱秩序 受处罚后悔莫及

锡林郭勒讯 近日,一男子在乘坐火车时因心情郁闷独自喝酒,醉酒后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扰乱列车秩序,被呼和浩特铁路公安局锡林浩特公安处大板车站派出所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1月7日凌晨,K897次列车的宁静被一阵吵闹声打破,旅客王某在4号车厢内大吵大闹,并连续敲击列车木桌,惊扰了正在沉睡的旅客。乘务员与周围旅客对王某进行劝阻,王某不但不听,还持续出言辱骂在场人员,列车员立即向乘警报警。

接到报警后,乘警立即赶往4号车厢进行处置。乘警到达事发现场及时劝阻王某,引导其平稳情绪。乘警对王某的系列行为开展初步调查后,将王某移交至大板车站派出所进行进一步调查处理。

大板车站派出所民警见到王某时,王某还处于醉酒状态,民警依法将其传唤至执法办案场所,待其醒酒后调查处置。经调查,王某是河北省人,欲前往赤峰市索要工程欠款,乘车时因心情烦闷便独自饮酒,饮酒量为700毫升。凌晨时,王某因与欠款方打电话沟通不愉快,变得更加烦躁,没有控制住自己的行为,在列车内大声吵骂并击打木桌。

王某对自己的公共交通工具上扰乱秩序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民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给予王某罚款的行政处罚。  
(乔海铭)

## 倾情宣传零距离 守护群众保安宁



1月8日上午,包头市公安局石拐区分局在石拐区喜桂图新区组织开展“砥砺奋进110、一心为民保安宁”主题宣传活动。活动现场,该分局设置了“110服务宣传咨询点”,民警向群众介绍了石拐区公安分局“情指行”一体化新时代警务改革情况和公安机关系列便民利民举措,让群众深入了解接处警工作,教育引导群众减少无效报警和恶意骚扰报警,确保110平台正常运行,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肖玥 摄

## 晚上喝酒次日驾车 男子因“隔夜酒驾”被查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王美丽)“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已经成了绝大多数驾驶人的共识,但是,有一种情况驾驶人可能忽略了,而且很容易中招,那就是隔夜酒。

2023年12月26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沿黄高速大队路勤六中队民警在兴巴高速公路616公里(临河南收费站)例行检查时,发现一辆轿车驾驶人吕

某某疑似酒驾,经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55mg/100ml,吕某某的行为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经讯问,驾驶人吕某某称,其前一天晚上和朋友喝了一瓶白酒,早上起来认为经过一晚上的时间,酒精已被代谢吸收,就驾驶机动车出门了,没有想到还是属于酒驾。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该大队对驾驶人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作出了罚款1500元、记12分、驾驶证暂扣6个月的处罚。

**交警提示:**酒驾是不以喝酒时间作为处罚依据的,只要经检测血液中酒精含量在酒驾范围以内,就会被认定为酒驾。“隔夜酒驾”的危害不容忽视,交警再次提醒大家,拒绝酒后驾车,生命与安全容不得侥幸。

## 百日攻坚再添战果 破获电信诈骗案件

明安图讯 自“百日攻坚”行动开展以来,锡林郭勒盟正镶白旗公安局以“百日攻坚”为抓手,强化部门合作,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安排部署,紧紧围绕工作重点,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活动。近日,正镶白旗公安局快速侦破一起电信诈骗案,跨区域抓获1名犯罪嫌疑人,为“百日攻坚”行动再添新战果。

近日,辖区群众李某报案称,其先后被人以刷单为由骗取人民币76768元。民警了解到,受害人李某分别向嫌疑人转账四次,两次转账到银行卡,一次通过QQ二维码转账,另一次在抖音公益上转账。正镶白旗公安局反诈中心迅速整合各相关部门资源力量,聚焦目标案件,深化科技手段应用,最终在重庆市公安局的鼎力相助下,在案发

后一天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文某,最终在重庆市渝北区将其抓获。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民警提示:**诈骗套路深,千万别踩坑。不法分子诈骗套路层出不穷,大家一定要擦亮眼睛,不轻信说法、不透露信息、不轻易转账,守好自己的钱袋子。

(张莉)

## 居民楼内储存爆竹 欲售卖获利被处罚

本报讯(记者 王雅妮)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昭乌达南路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内进行入户排查时发现,居民区一复式楼内堆放着大量烟花爆竹。

“这都是我准备办婚宴用的。”面对民警的询问,陈某某低声答道。民警在查看烟花时发现,屋中堆放的烟花大都

不适用于宴席,面对民警的一再追问,陈某某只得承认烟花是准备屯放起来进行售卖的,但其并未取得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经民警统计,陈某某屯放的各类烟花多达25箱。“在居民区存放这么多烟花爆竹,有极大的安全隐患,一旦引发爆炸,后果不堪设想。”办案民警廉志强对记者说。

当日,民警将25箱烟花移交到赛罕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并对陈某某依法作出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民警提示:**群众购买烟花,一定要通过正规渠道合法购买;如售卖烟花,必须取得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存放烟花要远离居民区,非法储存、售卖烟花爆竹等行为,将会受到公安机关的严肃处理。